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7月27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鑫元沪深300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上证综指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	鑫元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3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3	鑫元欣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4	鑫元远道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5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2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10%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20%
6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7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8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9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10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11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12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13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14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15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修订托管协议（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y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内容自2026年7月27日起生效。

####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客户服务电话：400-606-6188；网址：www.xyamc.com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据此出具投资建议。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6	鑫元沪深300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上证综指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17	鑫元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3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18	鑫元欣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19	鑫元远道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0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2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10%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1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2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3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4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5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6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7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8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9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30	鑫元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修订托管协议（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y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内容自2026年7月27日起生效。

####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客户服务电话：400-606-6188；网址：www.xyamc.com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据此出具投资建议。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7月27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2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3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4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5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6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7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修订托管协议（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wes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内容自2026年7月27日起生效。

####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客户服务电话：400-700-7818；网址：www.westfund.com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据此出具投资建议。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7日

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序号	基金名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2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3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4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5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6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7	西部利得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议分拆子公司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独立上市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建议分拆上市情况  
2026年1月22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分拆复星医药（成都）生物药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安特”）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建议分拆上市”）相关议案。2026年2月27日，相关议案亦获本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2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网站《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1月23日（http://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建议分拆上市进展  
本公司已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5项应用指引向香港联交所申请批准建议分拆上市，且香港联交所已确认本公司可进行建议分拆上市。  
2026年6月26日，本公司获港交所复，复星安特已于5月31日通过其独家保荐人向香港联交所上市申请，以申请其H股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交易。  
复星安特招股说明书的申请版本（部分章节按要求被遮盖，以下简称“申请版本”）已于2026年6月26日（http://www.1hknews.hk/app/appendix.html）上网及下载。  
申请版本载有（其中包括）有关复星安特金的若干业务及财务资料。本公司股东及

潜在投资者务请注意，申请版本为建议版本，当中所载资料尚不完整，且可能须作重大改动。本公司不会就申请版本的内容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复星安特建议分拆上市的首次公开发售不低于其经扩大总股本的25%（超额配售发行权除外），并授予全球协调人/簿记管理人不超过上述初始发行规模15%的超额配售权。预计建议分拆上市后，复星安特仍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三、其他说明  
复星安特建议分拆上市，复星安特H股股份价格可根据《证券及期货（稳定价格）规则》（香港法例第571章）予以稳定。建议分拆上市还须符合《香港上市规则》（香港法例第571章）中有关稳定价格措施及其将如何应用《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规管之详情将载于复星安特招股说明书之香港章节之招股章程内。

截至本公告日期（即2026年6月26日），建议分拆上市还须符合（其中包括）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联交所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备案和方可实施，并视乎市场情况及其他因素；且截至前述备案或审核将何时完成。因此，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于买卖本公司之证券时务请审慎行事。任何人如对其应或应采取之任何行动存在疑问，建议咨询其自身之专业顾问。本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建议分拆上市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代码：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6-090

证券代码：603203 证券简称：快克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3

###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投资者关注事项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24日、6月25日、6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影响股价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股价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

● 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6月24日、6月25日、6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三、公司自查及核实的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产能及产销情况均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主营业务、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客户服务电话：021-53549099；网址：www.zkfg.com.cn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据此出具投资建议。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